

假客服 真诈骗

青岛一小伙遭遇电信诈骗 李沧公安及时止付追回部分损失

早报4月5日讯 “民警同志,刚刚我被骗了8万多元,快帮帮我吧。”4月2日22时许,正值夜班的李沧公安分局湘潭路派出所民警葛传军接到群众的紧急求助。

经了解,被骗的市民石先生,在网上开店销售消防用品,当天19时40分许,石先生接到一个订单,对方称不能正常付款,于是给他发了个链接。石先生点开了这条链接,打开网页后,对方自称是某网的客服,告诉他客户不能正常付款,需要他给指定的账户汇款,验证网店是否正常,验证通过后会将之前的汇款原路退还。在自称是某网客服人员的要求下,石先生分四次向对方提供的账户转账8万余元,转账后石先生突然意识到自己可能被骗了。

听了石先生的叙述,民警葛传军迅速开展分析研判。从19时40分许开始,石先生在历时2个多小时的时间里,一直在给同一个账户汇款,民警根据多年的反诈工作经验预判,有可能这笔款还没被取走。民警立即登录工作平台,查看资金流向,发现这个账户在平台中第一次出现。于是,民警让受害人一边继续与对方网上联系,尽量拖延时间,一边立即与李沧分局刑警大队反诈中队取得联系,对报案人提供的嫌疑账户开展工作。

同时,民警还帮助受害人下载了国家反诈中心APP,关联了相关信息,以最快的速度完成了所有工作。民警刚操作完不久,就收到反诈中队反馈的信息,已成功止付了涉案账户上的3万余元,为石先生追回了部分损失。

李沧公安提醒,电信网络诈骗不时出现在我们的生活中,不断翻新的“剧本”,不断升级的“剧情”,一次又一次挑战人们对社会常识的认知,一次又一次打破人们对客观常理的判断。但是,再精明的骗子最终也逃不过反诈民警的手掌。今年以来,湘潭路派出所多措并举,及时、果断、有效地处置各类网络诈骗警情,先后成功帮助受害人止付20余万元,劝阻30余人,最大限度地降低了受害人的损失。

(观海新闻/青岛早报记者 杨博文 通讯员 王洪亮)

买辆车 被套路 花七万多元购买二手车遭遇欺诈 平度法院判决『退一赔三』

早报4月5日讯 本想买一辆二手车用于代步,谁知千挑万选买来的车不仅“被动过手脚”,还隐瞒了真实情况。购车人向平度法院提起诉讼,针对欺诈行为,平度法院判决二手车经营者不仅退还购车款,还须按照购车款的3倍金额赔偿。

原告孙某与被告某汽车商行、陆某在2022年2月8日签订了《二手车买卖协议》,原告以7.3万元的价格购买轿车一辆,在当日付款并完成车辆交付。车辆交付时,里程表显示该车辆行驶里程数为98000公里。

2022年2月10日,原告孙某在办理车辆过户时,发现该车辆发动机曾被更换。后原告在4S店保养车辆时,维修保养记录中显示,该车的里程数早在2020年3月29日就达到了130210公里,远远高于交付车辆时的98000公里,显然该车里程数曾被刻意修改。不仅如此,原告孙某还发现,二被告一直隐瞒了该车曾发生多次交通事故的事实。孙某起诉至平度法院,要求撤销与二被告签订的《二手车买卖协议》,返还购车款并给予3倍赔偿。

平度法院经审理后判决:撤销原告孙某与被告某汽车商行、陆某在2022年2月8日签订的《二手车买卖协议》;二被告某汽车商行、陆某在判决生效后10日内退还原告购车款7.3万元,并赔偿原告3倍购车款即21.9万元;原告在判决生效后10日内向被告某汽车商行、陆某返还所购买的轿车。某汽车商行不服一审判决,提出上诉。二审法院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平度法院法官介绍,诚信交易是社会稳定的重要保障,二手车买卖中出现的隐瞒车辆真实情况、利用信息不对称肆意加价、“出门不认账”等情况,严重危害了消费者的知情权、选择权。作为经营者,应自觉履行如实告知义务,诚信经营。作为消费者,应在购买前对车辆的状况进行充分检查,如发现车况与约定的不符,要及时通过合法途径维护自身权益。

(观海新闻/青岛早报记者 陈勇 通讯员 张杰)

“文明健康 绿色环保”公益广告

卫生健康 良好习惯



青岛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文明健康 绿色环保”公益广告

绿色出行 低碳生活



青岛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